

合同编号：20240627-01

#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 2023 年畜牧业生态循环发展特色产业项目（购买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项目）二标段

甲方：英吉沙县畜牧兽医局

乙方：新疆辉泽盛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英吉沙县

签订日期：2024 年 7 月 15 日



# 政府采购合同

2024 年 6 月 25 日，英吉沙县畜牧兽医局 以 公开招标方式 对英吉沙县 2023 年畜牧业生态循环发展特色产业项目（购买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项目）二标段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评标专家 评定，新疆辉泽盛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 英吉沙县畜牧兽医局（以下简称：甲方）和 新疆辉泽盛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 1.2 货物

- 1.2.1 货物名称：仪器设备一批（详见下附清单）；
- 1.2.2 货物数量：一批（详见下附清单，具体型号以招标文件参数为准）；
- 1.2.3 货物质量：符合招标要求及验收合格。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498730 元（大写：肆拾玖万捌仟柒佰叁拾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 提供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蒸馏水仪器	Exceed-Cd-32W	1	台	32000	32000	
2	医用冰柜	YCD-EL289	1	台	27650	27650	
3	洗板机	PW-960	1	台	31000	31000	
4	装枪头机器人	APTAR-2in1	1	台	86000	86000	
5	荧光PCR仪	Gentier 96R	1	台	218000	218000	
6	微孔板快速振荡器	QB-9001	1	台	2800	2800	
人工授精提供货物清单							
1	电磁炉或电烧壶	1.7L	15	个	80	1200	

2	白大褂	纯棉	100	件	45	4500	
3	毛巾	纯棉	15	个	2	30	
4	托盘	40*50cm	15	个	40	600	
5	室温温度计	室内用	15	个	14	210	
6	水温度计	室内用	30	个	12	360	
7	长把镊子	25cm/50cm	30	把	16	480	
8	短把镊子	10cm	30	把	12	360	
9	剪刀	16cm	15	把	22	330	
10	铝合金饭盒	铝制	30	个	35	1050	
11	铝合金杯子	大号	60	个	18	1080	
12	玻璃棒	大号	50	个	2.2	110	

13	显微镜	BTS-P07	15	台	1360	20400	
14	阴道冲洗枪	兽用	15	个	28	420	
15	水浴锅	HH-4	15	台	660	9900	
16	连续输精枪	0.1-1ml	15	把	130	1950	
17	新型羊开支器	碳钢	15	把	30	450	
18	试情布	纯棉	30	块	25	750	
19	羊用新型假阴道	羊用	30	套	90	2700	
20	精液采精解冻恒温杯	600ml	15	个	475	7125	
21	兽用B超	T6	2	台	22700	45400	各带职场探头两个(一大一小)
22	医用脱脂棉	500g/一袋	15	包	15	225	
23	纱布	50cm*100cm	30	包	20	600	

24	凡士林	500g/瓶	30	瓶	15	450	
25	载玻片	50片/盒	15	盒	7	105	
26	盖玻片	1000片/盒	15	盒	10	150	
27	注射器	1ml	15	盒	0.5	7.5	
28	pH计(试纸)	80页/本	15	盒	10	150	
29	一次性医用 口罩	10个/包	150	包	0.25	37.5	
30	一次性乳胶 手套	50双/包	150	包	1	150	
	合计					498730	

####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0%作为预付款，人民币小写：249365（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玖仟叁佰陆拾伍元）；供货及验收完成后，乙方缴纳中标价3%的质保金后甲方向乙方再支付剩余的50%货款，人民币小写：249365（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玖仟叁佰陆拾伍元）。

1.4.2 质保金：3%合同款作为质保金，一年后产品无质量问题甲方退还给乙方，计额人民币小写：14961.9元（人民币大写：壹万肆仟玖佰陆拾壹元玖角）。

1.4.3 发票开具方式及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向甲方开具发票，项目资金支付给中标企业账户，不得随意变更或委托其他账户，最后一笔资金完成验收后一个月之内予以支付，如出现资金支付其他问题，甲方与乙方协

商解决。

###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方式和售后服务

1.5.1 交付期限：合同签订并甲方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后 20 日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

1.5.2 交付地点：英吉沙县畜牧兽医局；

1.5.3 交付方式：乙方送货上门。

1.5.4 售后服务：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收到电话或书面通知后 24 个小时内解决出现的问题；乙方不解决或者逾期解决的，甲方有权自行或者委托他人解决，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设备安装调试后一个星期之内安排专人进行培训，直至工作人员学会使用为止。

###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方式和售后服务内容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按照全部货物价格的1‰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0%；迟延交付货物超过 10 天的，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货款；

1.6.2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或者要求更换，交货期限不顺延。

1.6.3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应以欠付款项为基数按照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违约金；

1.6.4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签订合同、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5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7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7.2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 合同履行地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甲方住所地 人民法院起诉。

###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付款时生效。

甲方：英吉沙县畜牧兽医局（盖章）	乙方：新疆辉泽盛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5MADF378A20

新疆辉泽盛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英吉沙县新城区人民路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东路 222 号南湖小高层商住楼 1 栋 1 层商铺 1KJ-5735 室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约定送达地址：甲方指定地点	约定送达地址：甲方指定地点
邮政编码：834800	邮政编码：830000
电话：	电话：18999783571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1293895462@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北路支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新疆辉泽盛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9919 0741 4510 001 